

证券代码：836287 证券简称：祥龙电力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29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何向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履行完毕。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高效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

决定改聘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9 日